

**條款編號T&C-T058
有關 Multi-SIM 4G / 3G 月費計劃合約**

SmartOne

1) 合約期限:

Multi-SIM 4G / 3G 月費計劃合約期限由服務生效日期起計算（「Multi-SIM 4G / 3G 月費計劃合約期限」）。Multi-SIM 4G / 3G 月費計劃合約期限之約滿日期將與客戶之服務號碼以下之合約期限的約滿期相同。客戶可參閱銷售及服務合約(或銷售及服務合約附帶協議)中列明之合約期限的約滿期。當選用額外數據 SIM 咭時，若客戶智能手機 4G / 3G 月費計劃餘下之合約期少於 12 個月，則 Multi-SIM 4G / 3G 月費計劃之合約期須為 12 個月。(即「Multi-SIM 4G / 3G 月費計劃合約期限」)。

2) 服務計劃:

2.1 額外數據 SIM 咭 或額外數據 SIM 咭[USB modem 專用]（「Multi-SIM 4G / 3G 月費計劃服務」）只適用於已選用指定“無限數據達 5GB”之月費計劃（「指定計劃」）之客戶，包括

- a) \$298 或以上之購買智能手機之智能手機 4G / 3G 月費組合或
- b) \$398 或以上之 iPhone 4G 月費組合

2.2 客戶必須於 Multi-SIM 4G / 3G 月費計劃合約期限內選用於銷售及服務合約所詳述之 Multi-SIM 4G / 3G 月費計劃服務。

月費	\$60	\$120	\$220
額外數據 SIM 咭數量	2	2	4
額外本地數據用量	1GB	5GB	15GB
升級後，客戶原本月費計劃之數據用量將提升至如下所示，並不會受每月 5GB 公平使用量的限制。當數據用量接近上限，客戶可購買額外數據用量繼續使用服務			
本地數據總用量 (主 SIM+額外數據 SIM 咭)	6GB 其後收費 : \$100 / GB	10GB	20GB

2.2.1 如客戶之本地數據用量快將達到指定本地數據用量(「指定數據用量」)，本公司會發出 SMS 至客戶指定計劃之服務號碼通知客戶之數據用量。客戶可以回覆 SMS 以 \$100 購買 1GB 用量(「增值」)於當月餘下時間使用。如果客戶不購買增值，而數據用量已達到指定數據用量，本地數據服務將自動暫停。到時客戶可購買增值再繼續使用本地數據或等待下月月結單全新的指定數據用量再行使用數據。

2.2.2 當服務計劃成功購買增值，本公司會發出 SMS 通知客戶之主咭號碼(即最先登記之服務號碼)有關購買增值。

2.3 額外數據 SIM 咭只提供數據服務，不包括任何話音服務。

2.4 如客戶之指定計劃在任何原因引致流動電話服務終止，其額外數據 SIM 咭服務亦會同時終止服務。

2.5 本公司不會保證有關之服務計劃之數據服務適用於客戶的 HSPA 裝置。

3) 指定算定損害賠償:

3.1 於 Multi-SIM 4G / 3G 月費計劃合約期限內，客戶在下列任何一種情況下須向本公司支付指定算定損害賠償 (即 \$60 x Multi-SIM 4G / 3G 月費計劃合約期限尚餘之期數):

- a) 更改選用非指定計劃；或
- b) 若客戶終止使用 Multi-SIM 4G / 3G 月費計劃服務；
- c) 若客戶更改流動電話號碼 / 註冊姓名；
- d) 不論任何原因引致流動電話服務終止。

4) 有關額外數據SIM咁之數據服務（「數據服務」）：

- 4.1 4G只適用於指定流動裝置及SIM咁。
- 4.2 所有額外數據SIM咁不包括任何數據用量，其數據用量將與指定月費計劃內之數據用量共用。
- 4.3 (額外數據SIM咁適用) 數據用量只限本地（香港）使用，其他地區則按標準漫遊收費計算。漫遊數據服務會預設為關閉，客戶須選用指定漫遊數據服務計劃以使用漫遊數據服務。除非客戶選用指定Blackberry服務計劃，數據用量不適用於BlackBerry手機。
- 4.4 (額外數據SIM咁〔USB modem 專用〕適用) 數據用量只限本地（香港）使用。如在外地使用，全球漫遊單一收費\$0.12/KB，客戶並須預先增值賬戶，有關收費詳情請參閱公司網頁。
- 4.5 使用數據服務時，客戶必須確定使用本公司指定之設定[包括但不限於APN 設定 (只適用於數據服務)] 及手機。客戶可向本公司店舖職員查詢有關之設定及手機。若客戶不遵守這指定條例使用數據服務，本公司將有權立即暫停／終止服務，而毋須作事先通知。此外，本公司亦有權就客戶不遵守這指定條例而使用數據服務向客戶徵收費用，有關收費則會按本公司的現行收費計算。